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不動產 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112.11.21
收文章 520 號

轉發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林孟寰

電話：06-2991111#1352

電子信箱：mhlin0320@mail.tainan.gov.tw

708

臺南市安平區建平十七街157號9樓之2

臺南市不動產 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112.11.21
發文章 342 號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一字第11215133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工程管字第11203011371號函、工程管字第11203011372號函、工程高空作業災害之防範指引、道路塌陷及鄰房基礎淘空之防範指引各1份（公文附件請至臺南市政府公務入口網登入頁面>公文附件下載<https://login.tainan.gov.tw/login.aspx>，免登入帳號密碼逕行下載（識別碼：1234））

請自行下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「工程高空作業災害之防範指引」及「道路塌陷及鄰房基礎淘空之防範指引」，請查照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2年11月8日工程管字第11203011371號、工程管字第11203011372號辦理。
- 二、鑒於近期工程高空作業迭有發生塔式起重機吊臂及吊放構件掉落，裝設冷氣發生掉落及建物外牆磁磚剝落，又道路塌陷及工程施工造成損鄰等事件頻傳，爰由吳政務委員澤成召集會議，就工程面向進行檢討。經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邀請專家學者集思廣益，並召會邀集有關機關及公會共商後，訂定本指引。

正本：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南市辦事處一處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南市辦事處二處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

代理局長 陳世仁